

## 釋 義

於本文件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編纂]」	指	[編纂]或[編纂]（視情況而定）
「聯屬人士」	指	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人士或受另一人士控制的任何人士，或與另一人士受到直接或間接共同控制的任何人士
「Alphabet」	指	Alphabet Technology Ltd.，一家於台灣註冊成立的公司，為電子博彩設備製造商
「APE BVI」	指	Asia Pioneer Entertainment, Ltd.，一家於2005年11月14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APE HAT」	指	APE HAT Holdings Limited，一家於2016年12月16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
「APE澳門」	指	亞洲先鋒娛樂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2006年5月24日在澳門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APE Special 1」	指	APE Special 1 Limited，一家於2016年11月28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APE Special 2」	指	APE Special 2 Limited，一家於2016年11月28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編纂]」	指	[編纂]及[編纂]或（如文義所指）任何用於[編纂]的申請表格
「組織章程細則」或「章程細則」	指	股東於〔●〕有條件採納並於[編纂]生效的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或補充），其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三

## 釋 義

「聯繫人」	指	具有《創業板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Avanzare」	指	Avanzare Limited，一家於2013年6月21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陳先生的間接全資公司
「天職」	指	天職香港內控及風險管理有限公司，為獨立內部控制顧問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持牌銀行通常開放辦理一般銀行業務的日子（星期六、星期日或公眾假期除外）
「英屬處女群島」	指	英屬處女群島
「資本化發行」	指	按本文件附錄四「有關本公司的其他資料－3.全體股東於〔●〕通過的書面決議案」分節所述，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中的若干進賬金額資本化後發行[編纂]股股份
「中央結算系統」	指	由香港結算設立及運作的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
「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	指	獲准以直接結算參與者或全面結算參與者身份參與中央結算系統的人士
「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	指	獲准以託管商參與者身份參與中央結算系統的人士
「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	指	獲准以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參與中央結算系統的人士，可為個人、聯名個人或法團
「《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	指	香港結算不時生效的與中央結算系統有關的運作程序規則，包括有關中央結算系統運作及職能的實務、程序及管理規定
「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	指	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

## 釋 義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文件而言（除非文義另有所指），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灼識」	指	灼識企業管理諮詢（上海）有限公司，一家獨立的專業市場研究及諮詢公司
「灼識報告」	指	由本公司委託及由灼識編製的日期為〔●〕的獨立行業報告
「緊密聯繫人」	指	具有《創業板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公司法》」	指	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本公司」	指	亞洲先鋒娛樂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2017年2月22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
「控股股東」	指	本公司控股股東（具有《創業板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即許先生、吳先生、陳先生及APE HAT，有關彼等的持股詳情載於本文件「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

## 釋 義

「一致行動人士契據」	指	除APE HAT外的控股股東（即許先生、吳先生及陳先生）於2017年3月10日簽訂的一致行動人士契據，以此確認、同意及承認（其中包括）彼等自2015年1月1日起為與本集團有關的一致行動人士，其詳情載於本文件「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歷史及發展－一致行動人士契據」一節
「彌償契據」	指	控股股東以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作為各附屬公司的受託人並代表各附屬公司）為受益人訂立的日期為〔●〕的彌償契據，其詳情載於本文件附錄四「其他資料－1.彌償」分節
「不競爭契據」	指	控股股東與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作為各附屬公司的受託人並代表各附屬公司）所訂立日期為〔●〕的不競爭承諾契據，其詳情載於本文件「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不競爭承諾」一節
「博彩監察協調局」	指	博彩監察協調局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歐盟」	指	歐洲聯盟，主要由位於歐洲的成員國組成的政治經濟聯盟
「歐元」	指	歐元，歐盟的法定貨幣
「銀河」	指	銀河娛樂場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澳門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澳門六家獲發牌博彩承批公司之一
「博彩委員會」	指	澳門博彩委員會
「博彩法」	指	澳門第16/2001號法律（幸運博彩經營法律制度）

## 釋 義

「GDP」	指	國內生產總值
「創業板」	指	聯交所創業板
「《創業板上市規則》」	指	《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	指	規範中央結算系統應用的條款及條件，可不時修訂或修改，在文義許可的情況下，包括《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或如文義所指，就本公司成為其現有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前的期間而言，指猶如當時為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該等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及港仙，香港的法定貨幣
「香港結算」	指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為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香港結算代理人」	指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為香港結算的全資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指	[編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主要股東或其各自任何聯繫人，且與上述人士概無關連(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的人士或公司

## 釋 義

「國際制裁」	指	所有適用的制裁措施、相關法律法規，包括美國、歐盟及其成員國、聯合國及澳洲所實行及執行的措施、法律法規
「華年達」	指	華年達律師事務所暨私人公證員，為本公司有關澳門法律的法律顧問
「尊博」	指	尊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台灣註冊成立的公司，為電子博彩設備製造商
「Konami」		Konami Australia Pty Limited，一家於澳洲註冊成立的公司，為電子博彩設備製造商
「冠魏」	指	冠魏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澳門註冊成立的公司，由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兼總經理助理（技術部）葉先生的兩名親屬全資擁有
「最後可行日期」	指	2017年9月8日，即本文件付印前為確定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可行日期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股份於創業板首次開始[編纂]的日期，預期為[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澳門」	指	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
「澳門政府」	指	澳門政府
「新濠博亞」	指	新濠博亞（澳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澳門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澳門六家獲發牌博彩承批公司之一

## 釋 義

「組織章程大綱」或「章程大綱」	指	於本公司註冊成立後採納的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美高梅」	指	美高梅金殿超濠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澳門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澳門六家獲發牌博彩承批公司之一
「澳門元」	指	澳門元，澳門的法定貨幣
「陳先生」	指	本公司控股股東陳子倫先生
「蔡先生」	指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蔡國偉先生
「何先生」	指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何敬麟先生
「許先生」	指	本公司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許達仁先生
「葉先生」	指	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兼總經理助理（技術部）葉偉偉先生
「馬先生」	指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馬志成先生
「吳先生」	指	本公司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吳民豪先生
「海津先生」	指	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兼諮詢及供應商開發部主管海津勇氣先生
「陳女士」	指	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兼總經理助理（銷售及市場推廣部）陳家欣女士
「江女士」	指	本公司股東及獨立第三方江錦珮女士
「OFAC」	指	美國財政部海外資產控制辦公室

---

## 釋 義

---

「[編纂]」	指	每股[編纂]的最終價格（不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將不高於每股[編纂]港元且預期不低於每股[編纂]港元，有關價格將由本公司與[編纂]（為其自身及代表[編纂]）於[編纂]協定及釐定
「[編纂]」	指	[編纂]及[編纂]的統稱
「[編纂]」	指	本公司在[編纂]規模低於100百萬港元的情況下向[編纂]授出的購股權，可由[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行使，要求本公司額外配發及發行合共最多[編纂]股新股（佔[編纂]初始規模的15%），藉以補足（其中包括）就[編纂]分派產生的任何額外需求或作出的[編纂]，誠如本文件「[編纂]的架構及條件」一節所述
「[編纂]」	指	本公司在[編纂]規模等於或高於100百萬港元的情況下向[編纂]授出的購股權，可由[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行使，要求本公司額外配發及發行合共最多[編纂]股新股（佔[編纂]初始規模的15%），藉以補足（其中包括）就[編纂]分派產生的任何額外需求或作出的超額分配，誠如本文件「[編纂]的架構及條件」一節所述
「[編纂]」	指	[編纂]代表本公司按[編纂]有條件[編纂]以換取現金，詳情載於本文件「[編纂]的架構及條件」一節

## 釋 義

「[編纂]」	指	本公司根據[編纂]按[編纂]將予提呈發售以供認購的[編纂]股新股（可予[編纂]）連同（倘相關）根據[編纂]可能發行的任何額外股份（詳情載於本文件「[編纂]的架構及條件」一節）；一股「[編纂]」指任何一股該等股份
「[編纂]」	指	預期將訂立[編纂]的[編纂]
「[編纂]」	指	預期將由（其中包括）本公司、控股股東、執行董事、獨家保薦人及[編纂]於[編纂]或前後訂立的有關[編纂]的[編纂]
「[編纂]」	指	本公司與[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預期將於[編纂]就釐定及記錄[編纂]而訂立的協議
「[編纂]」	指	預期為[編纂]或前後的日期，或[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及本公司可能協定的較後日期，就[編纂]而言，[編纂]將於該日釐定
「[編纂]」	指	根據本文件及[編纂]所述條款及條件（並受其所規限），按[編纂]於香港發行及提呈發售[編纂]以供認購
「[編纂]」	指	本公司於[編纂]中初步提呈發售以供認購的[編纂]股股份（可予[編纂]），詳情載於本文件「[編纂]的架構及條件」一節
「[編纂]」	指	[編纂]的[編纂]，其名稱載於本文件「[編纂]」一節

## 釋 義

「[編纂]」	指	本公司、控股股東、執行董事、獨家保薦人、[編纂]及[編纂]訂立的日期為[編纂]有關[編纂]的[編纂]
「法規」	指	澳門第26/2012號行政法規
「S規例」	指	美國《證券法》S規例
「重組」	指	本集團為籌備[編纂]而進行的公司重組安排，其詳情載於本文件「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一節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的法定貨幣
「受制裁國家」	指	為美國、歐盟及其成員國、聯合國及澳洲採納、施加及實施的國際制裁對象的國家，包括屬OFAC保有的名單內及透過 <a href="https://www.treasury.gov/resourcecenter/sanctions/Programs/Pages/Programs.aspx">https://www.treasury.gov/resourcecenter/sanctions/Programs/Pages/Programs.aspx</a> 或其他方式不時公佈的該等國家
「受制裁人士」	指	名列OFAC的特別指定國民及被禁人士名單或其他受限制方名單（包括美國、歐盟、聯合國或澳洲所保有者）內的若干人士及實體
「世嘉颯美」	指	世嘉颯美創意有限公司澳門分公司，一家向澳門商業登記處登記的分公司，總部設在日本，為電子博彩設備製造商
「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 釋 義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編纂]」	指	[編纂]及[編纂]
「購股權」	指	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
「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有條件採納的購股權計劃，其主要條款概述於本文件附錄四「購股權計劃」分節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澳博」	指	澳門博彩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澳門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澳門六家獲發牌博彩承批公司之一
「[編纂]」、「[編纂]」、 「[編纂]」或「[編纂]」	指	[編纂]，一家獲證監會發牌可進行《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法團，為[編纂]的[編纂]及[編纂]
「西證（香港）融資」或 「獨家保薦人」	指	西證（香港）融資有限公司，一家獲證監會發牌可進行《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法團，為[編纂]的獨家保薦人
「Spintec」	指	Spintec d.o.o.，一家於斯洛文尼亞註冊成立的公司，為電子博彩設備製造商
「平方呎」	指	平方呎
「平方米」	指	平方米
「[編纂]」	指	預期將由APE HAT與[編纂]於[編纂]或前後訂立的[編纂]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釋 義

「大邦發」	指	大邦發建築發展有限公司，一家於澳門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收購守則》」	指	證監會頒佈的《收購及合併守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往績記錄期間」	指	包括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兩個財政年度及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期間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
「美元」	指	美元，美國的法定貨幣
「美國《證券法》」	指	美國1933年《證券法》(經修訂)以及據此頒佈的規則及規例
「威尼斯人」	指	威尼斯人集團，一家於澳門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澳門六家獲發牌博彩承批公司之一
「[編纂]」	指	供要求以申請人本身名義發行有關[編纂]的公眾人士使用的[編纂]
「永利」	指	永利渡假村(澳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澳門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澳門六家獲發牌博彩承批公司之一
「[編纂]」	指	供要求將有關[編纂]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的公眾人士使用的[編纂]
「%」	指	百分比

於本文件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詞彙「關連人士」、「核心關連人士」、「關連交易」、「附屬公司」、「主要股東」及「高持股量股東」具有《創業板上市規則》賦予該等詞彙的涵義。

---

## 釋 義

---

除另有指明或文義另有所指外：

- 本文件內的數額及百分比數字（包括股權及營運數據）可能已經四捨五入，故此，表格內各行或各列數字的總和未必等於個別項目所示總和；
- 僅為方便起見，本文件包含以特定匯率將部分美元、歐元及澳門元換算成港元。閣下不應將有關換算詮釋為代表美元、歐元及澳門元實際上能夠或已經以所示匯率或任何匯率兌換成港元。除非我們另有指明，否則美元、歐元及澳門元換算成港元的匯率分別為1.00美元兌7.80港元、1.00歐元兌8.15港元及1.00澳門元兌0.97港元。